

证券代码：002273

证券简称：水晶光电

公告编号：（2023）043 号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、微信、电话的形式送达。会议于2023年10月20日上午10: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泮玲娟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熊波先生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（2023）044号），详见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我们认为：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0月21日